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過氧化二苯甲醯 (Dibenzoyl peroxide)，75%
其他名稱：過氧化苯甲醯、過氧苯醯
建議用途：聚合催化劑；高分子架橋劑；有機橡膠助劑；紡織品之漂白劑等。
限制使用：禁止用於食品，不得販售予食品製造工廠作為食品添加物使用。
製造者/供應者名稱：新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媽祖路 407 巷 88 號
電話：08-8686077
緊急聯絡電話 08-8686077
傳真電話：08-8687280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 有機過氧化物 C 型 ^(註1)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A 級 皮膚過敏物質第 1 級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_呼吸道刺激）第 3 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 1 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火燄、驚嘆號、環境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H242 遇熱可能起火 H317 可能造成皮膚過敏 H319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H335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H400 對水生生物毒性非常大 危害防範措施： P210 遠離熱源/火花/明火/熱表面/禁止抽菸。 P220 保持/存放遠離衣物/不相容材料/可燃物質。 P234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P235 保持陰涼。 P242 只能使用不產生火花的工具。 P250 不可研磨/衝擊/磨擦。 P261 避免吸入粉塵。 P264 處置後徹底皮膚。 P271 只能在通風良好的地方使用。

P272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帶出工作場所。
P273 避免排放至環境中。
P280 穿戴防護手套/眼睛防護具/臉部防護具。

緊急措施：

P302+P352 如皮膚沾染：用大量水和肥皂清洗。
P304+P340 若不慎吸入：將人員移到空氣新鮮處，保持呼吸舒適的體位休息。
P305+P351+P338 如進入眼睛：用水小心清洗數分鐘。如戴隱形眼鏡且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隱形眼鏡。繼續清洗。
P312 若不慎吸入：如感覺不適，呼救毒物諮詢中心/醫師/求醫治療。
P321 採取指定處置方法(見本標示上的急救措施)。
P333+P313 如發生皮膚刺激或皮疹：求醫治療/諮詢。
P337+P313 如仍覺眼睛有刺激：求醫治療/諮詢。
P362+P364 脫掉沾染的衣服。且清洗後才可再次使用。
P391 收集溢漏。

貯存：

P403+P233 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閉。
P410 避免日曬。
P411+P235 儲存溫度不得超過 40°C。保持陰涼。
P420 遠離其他物質存放。

廢棄：

P501 內容物/容器之廢棄按照地方/區域/國家法規之規定。

其他危害：-(註2)

三、成分辨識資料

中英文名稱：過氧化二苯甲醯 (Dibenzoyl peroxide)
同義名稱：Benzoyl peroxide ; Benzoyl superoxide ; Peroxide, dibenoyl ;
CAS No. : 94-36-0
EINECS No. : 202-327-6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過氧化二苯甲醯 75%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1. 吸入：
(1)將人員移到空氣新鮮處，保持呼吸舒適的體位休息。
(2)如感覺不適，呼救毒物諮詢中心/醫師/求醫治療。
2. 皮膚接觸：
(1)用大量水和肥皂清洗。
(2)如發生皮膚刺激或皮疹，求醫治療/諮詢
(3)脫掉沾染的衣服。且清洗後才可再次使用。
3. 眼睛接觸：
(1)用水小心清洗數分鐘。
(2)如戴隱形眼鏡且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隱形眼鏡。繼續清洗。

(3)如仍覺眼睛有刺激，求醫治療/諮詢。
4. 吞食： (1)漱口。 (2)若患者意識清醒，立刻給予大量的水喝。 (3)喝水後，讓患者身體傾斜催吐，以免嘔吐物進入氣管。 (4)立即求醫治療/諮詢。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眼睛、皮膚和呼吸道刺激、喉嚨痛、咳嗽、皮炎、結膜炎、腹痛。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根據情況穿戴適當的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吞食時，考慮洗胃、活性碳。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1. 小火：水霧、乾粉、二氧化碳、泡沫。 2. 大火：使用大量水。 3. 不可使用水柱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 受熱可能引起分解和自燃。 2. 遇熱可能起火。 3. 蒸氣或灰塵可能與空氣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4. 火災可能產生刺激性、有毒或腐蝕性氣體。
特殊滅火程序： 1. 噴水霧保持容器冷卻。 2. 安全許可下，將容器搬離現場。 3. 如果容器受熱，請勿轉移。 4. 在發生大火和量大時：撤離該區域。因有爆炸風險，從遠距離滅火。 5. 火勢被撲滅後，持續以大量的水充分冷卻容器。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滅火時穿戴適當的呼吸防護具和化學防護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 穿戴適當的防護裝備，避免接觸眼睛、皮膚、及吸入粉塵。 2. 請勿觸摸或踩過溢漏的原料。 3. 保持人員位於上風處。 4. 用大量水沖洗污染的衣服(避免有著火的危險)。
環境注意事項： 1. 避免排放至環境中。 2. 收集溢漏。
清理方法： 1. 立即清除所有火源(附近禁止抽煙、熱源、火花、明火、熱表面)。 2. 以適當距離隔離洩漏區域，禁止外人進入。 3. 使用不產生火花的工具。

4. 對於少量，用水保持濕潤，防止揚塵，將溢漏物收集於乾淨的塑料容器中廢棄處理或回收使用。
5. 不要用鋸末木屑或其他可燃吸收劑吸收。
6. 如果數量較多，用大量水濕潤成泥狀，由專家指導清除和處置溢漏物(泥狀的溢漏物每次少量的加入至 10 倍量的 10% 氫氧化鈉水溶液中，使其分解後，可採用衛生掩埋法廢棄處理。)
7. 預防二次災害：使可燃物質(木材、紙張、石油等)遠離溢漏物。
8. 用大量水沖淨殘餘物。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 遠離熱源/火花/明火/熱表面/禁止抽菸。
2. 保持/存放遠離衣物/不相容材料/可燃物質。
3.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4. 保持陰涼。避免日曬。
5. 只能使用不產生火花的工具。
6. 不可研磨/衝擊/摩擦。
7. 避免吸入粉塵。
8. 處置後徹底皮膚。
9. 使用本產品時，不得飲食、喝水或抽菸。
10. 只能在通風良好的地方使用。
11.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帶出工作場所。
12. 避免排放至環境中。
13. 穿戴防護手套/眼睛防護具/臉部防護具。
14. 收集溢漏。

儲存：

1. 遠離熱源/火花/明火/熱表面/禁止抽菸。
2. 保持/存放遠離衣物/不相容材料/可燃物質。
3. 保持容器密閉。
4.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5. 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閉。
6. 避免日曬。
7. 儲存溫度不得超過 40°C。保持陰涼。
8. 遠離其他物質存放。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採取局部排氣通風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PEL)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P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PEL)	生物指標 (BEIs)
5mg/m ³	10mg/m ³	5mg/m ³	-

個人防護設備：

1. 呼吸防護：[如通風不良]穿戴呼吸防護具。
呼吸器建議如下：
(1) 高達 50mg/m³：

(APF=10)配備 N95、R95 或 P95 過濾器(包括 N95、R95 和 P95 過濾面罩)的顆粒物呼吸器(四分之一面罩呼吸器除外)。也可以使用以下過濾器：N99、R99、P99、N100、R100、P100。	
(APF=10)供氣呼吸器。	
(2)高達 125mg/m ³ ：	
(APF=25)以連續流動模式運行的供氣呼吸器。	
(APF=25)具有高效顆粒過濾器的電動空氣淨化呼吸器。	
(3)高達 250mg/m ³ ：	
(APF=50)具有 N100、R100 或 P100 過濾器的空氣淨化全面罩呼吸器。	
(APF=50)密合面罩和高效微粒過濾器的電動空氣淨化呼吸器。	
(APF=50)全面罩的自給式呼吸器。	
(APF=50)供氣式呼吸器帶全面罩的呼吸器。	
(4)高達 1500mg/m ³ ：	
(APF=2000)具有全面罩並在壓力需求或其他正壓模式下操作的供氣式呼吸器。	
(5)緊急或計劃進入未知濃度或 IDLH 條件：	
(APF=10,000)具有全面罩並在壓力需求或其他正壓模式下操作的自給式呼吸器。	
(APF=10,000)供氣具有全面罩並在壓力需求或其他正壓模式下與輔助自給式正壓呼吸器結合使用的呼吸器	
(6)避難：	
(APF=50)具有 N100、R100 或 P100 過濾器的空氣淨化全面罩呼吸器。	
適當的逃生型自給式呼吸器	
2. 手部防護：穿戴適當的防護手套。	
3. 眼睛防護：佩戴適當的護目鏡以防止眼睛接觸。	
4. 皮膚及身體防護：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服以防止皮膚接觸。	
衛生措施：	
1. 使用本產品時，不得飲食、喝水或抽菸。	
2. 處置後徹底清洗皮膚。	
3. 沾染的衣服清洗後才可再次使用。	
4. 變濕或嚴重污染的工作服應脫掉並更換。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白色晶體	氣味：似杏仁味，有微弱的苯甲醛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103~105°C 分解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易燃固體 (容易點燃，且燃燒非常迅速)	閃火點：-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分解溫度：-	爆炸界限：-
自燃溫度：80°C	蒸氣密度(空氣=1)：-
蒸氣壓：<0.1kpa @20°C	溶解度：微溶於水 <1% (溶於有機溶劑，微溶於醇類)
密度：1.3g/cm ³	揮發速率：-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3.46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1. 受到衝擊、摩擦或震動時，可能會發生爆炸性分解。 2. 加熱至 103~105℃ 以上時會分解，可能會發生爆炸。 3. 燃燒時，生成苯甲酸和一氧化碳的刺激性有毒煙氣和氣體。 4. 該物質是強氧化劑，與可燃物和還原劑發生劇烈反應。 5. 與許多有機酸、無機酸、醇類和胺類劇烈反應，會發生火災和爆炸的危險。
應避免之狀況： 避免接觸熱、衝擊、摩擦或震動以及不相容的物質。
應避免之物質： 金屬、可燃物質、還原劑(如四氫化鋰鋁)、有機酸、無機酸、醇類、胺類、鹼
危害分解物： 二苯、苯甲酸、一氧化碳。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眼睛、吞食
症狀：刺激呼吸道、皮膚、眼睛；長期接觸可能導致皮膚過敏。
急毒性： 1. 立即致危濃度 IDLH：吸入 1500mg/m ³ 2. 急毒性物質-吞食：未分類 [依據 LD50(大鼠，食入)>5000mg/kg] 急毒性物質-皮膚：無法分類 [缺乏數據] 急毒性物質-吸入(氣體)：未分類(不適用) [固體(GHS 定義)] 急毒性物質-吸入(蒸氣)：未分類(不適用) [固體(GHS 定義)] 急毒性物質-吸入(粉塵和霧滴)：未分類 [依據 LC0(大鼠，吸入)>24.3mg/L] 3.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未分類 [對皮膚的刺激極小或輕微] 4.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2 級 [施用於兔子眼睛後 24、48、72 小時觀察到刺激性] [EU DSD 將其列為 “Xi ; R36” ; EU CLP 將其列為 “Eye Irrit. 2 H319”] 5. 呼吸道過敏物質：無法分類 [缺乏數據] 6. 皮膚過敏物質：第 1 級 [對人體皮膚過敏] [EU DSD 將其列為 “R43” ; EU CLP 將其列為 “Skin Sens. 1 H317”] 7.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未分類 [試驗為陰性(IARC)] 8. 致癌物質：未分類 [IARC 將其列為 Group3 ; ACGIH 將其列為 A4] 9. 生殖毒性物質：無法分類 [缺乏數據] 10.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 3 級 [對人的鼻子和喉嚨有刺激性(ACGIH)] 11.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無法分類 [缺乏數據] 12. 吸入性危害：無法分類 [缺乏數據]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1. IARC 將其列為 Group3：無法判斷為人類致癌物質 2. ACGIH 將其列為 A4：無法判斷為人類致癌物質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1.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 1 級 [48 小時 EC50(甲殼類)=0.07mg/L] 2.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未分類 [快速溶解(BOD=84%)，且生物累積性較低(log Kow=3.46)]
--

持久性及降解性：
1. 半衰期（空氣）：51~510 小時
2. 半衰期（水表面）：24~168 小時
3. 半衰期（地下水）：48~336 小時
4. 半衰期（土壤）：4~48 小時
生物蓄積性：無數據資料。
土壤中之流動性：無數據資料。
其他不良效應：
1. 對飲用水造成危害。
2. 避免排放至環境中。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 內容物/容器之廢棄按照地方/區域/國家法規之規定。 （委託合格清除機構交給合格處理機構處理。）
2. 內容物委託廢棄物清除處理時，務必在委託前充分告知危險性和危害性。
3. 勿與其他廢棄物混合。
4. 小心的在非密閉式附有空污防制設備之燃燒爐內燃燒。
5. 廢棄空容器時，請完全取出內容物。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UN No.)：3104
聯合國運輸名稱：固態 C 型有機過氧化物
運輸危害分類：5.2 有機過氧化物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北美應變指南處理原則號碼：146
搶救人員安全距離：25~146 公尺
緊急搶救代碼（EAC）：-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 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施行細則
2.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3.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4.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5. 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
6. 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
7.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8.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9.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10.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化學品分類及標示全球調和制度 (GHS) 2. ICSC database: ILO-WHO International Chemical Safety Cards (ICSCs) 3. National Institute for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NIOSH) 4. NITE-CHRIP: Nation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Evaluation 5. Hazardous Substances Data Bank (HSDB) 6. OECD Harmonized Template (OHT)
製表單位	名稱：新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媽祖路 407 巷 88 號 電話：08-8686077
製表人	安衛環部
製表日期	113 年 06 月 03 日修訂
備註	1. 依據聯合國危險貨物運輸建議書，過氧化二苯甲醯濃度 $\leq 77\%$ ，含水率 $\geq 23\%$ ，為 C 型有機過氧化物。 2.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 3. 上述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